

## 关于校园准封闭期间我校 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二批申报的重要提醒

各学院（系、所）、各位第二批次申报同学：

根据我校工作进度安排，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第二批次申报工作现开始启动。第二批次申请人须 **4 月 20 日前** 将初审材料提交所在学院，由各学院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小组根据相关要求进行院内申请人材料审核、组织联合培养博士生答辩评审和推荐等工作，并于 **4 月 29 日前** 将拟推荐名单及申请材料电子版提交至研究生院。

**第二批次申请对象为：申报 2022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所在单位与个人渠道申请的联合培养博士生类别、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及其他个别合作项目等。**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简称高水平项目）：**重点支持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依托国内外导师间已有的科研合作项目/协议赴国外进行 6-24 个月的国外学习，获得资助者由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供一次往返机票、及相应资助期限的生活费。我校符合申报条件的全日制非定向在读博士生可与导师商议后，联系国外高水平大学或科研机构获得对方学校或导师发放的入学邀请，然后按照项目申报要求，准备好其他申请材料并按照国家节点向所在学院提交初审材料。

请各学院（系、所）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小组需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和学校相关要求，组织好第二批次申报的材料评审和专家评审环节，并为每一位申请人出具评审意见。**联合培养博士生类别申请人还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答辩评审**，由各方向评审专家及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为每一位申请人签署《联合培养博士生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确保选拔出政治过硬、品德优良、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科研发展潜力的申请人。

各学院于 **4 月 29 日前** 将拟推荐名单、申请材料电子版提交研究生院，由学校组织校内审核和评审、公示环节。获得推荐人员，须按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在线系统填报说明会（约 5 月 20 日左右，另行通知），并在 CSC 规定的申报时间内进行系统填报及提交。

### 一、重要提醒：

**考虑目前本市疫情防控要求及校园准封闭管理的实际情况，对第二批次的申报工作流程进行部分调整：**

- 申请人的申报材料**均改为提供扫描件或电子版**，要求申请材料符合申报要求，电子文档内容清晰完整，申请人须对材料及签名意见的真实性负责。
- 建议学院**通过线上会议方式组织联合培养博士生参加答辩**，由相关学科至少 2 位专家及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为每一位联合培养博士生申请人出具《联合培养博士生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
- 请各学院务必**做好疫情期间申请学生的指导和答疑工作**，及时通过邮件或其他恰当方式为本学院申请人提供指导，解决学生在特殊时期可能遇到的材料获取等方面的困难。建议学院通过组织线上经验分享会、线上答疑等做好项目宣传申报工作。

### 二、第二批次需提交的初审申请材料：

我校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2022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说明（国内申请人用）”要求（<https://www.csc.edu.cn/article/2215>），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发布了《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手册》，请按该手册中的相关要求准备好申报材料。申请人还需对照《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审核要点》逐个进行材料自我检查并签名确认、并连同其他申请材料一并交给学院组织初审。

- 请申请人：

提供申请材料的扫描件或电子版，按如下顺序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在确保清晰完整的情况下，合并文件总大小建议不超过 15MB，其中每一个单独文档的大小不得超过 3MB），以“学院-姓名-申请类别”命名并发送给学院指定负责老师，包括：

0、《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审核要点》（本人核查后亲笔签名）；

1、《申请材料封面》（勾选本人提供的材料）；

2、《预审表》；

3、《联合培养博士生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学院组织评审）；

4、《国内导师推荐信》；

4、邀请信/入学通知书；

5、外文研修计划；

6、国外导师简历；

7、中文成绩单复印件（自本科阶段起）；

8、外语水平证明；

9、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10、最高学历及学位证书复印件；

11、申请者主要科研成果清单摘要（同时提供论文检索证明或所发表论文首页、承担科研项目证明等，学院核对确认后在成果清单中加盖学院公章）；

其他如有：12、获奖证书复印件（学院审核）；13、合作协议复印件（联合培养硕士需要提供）；

**其他如有相应情况则必须提供：**14、导师签字认可的开题计划报告（21 级博士研究生或 20 级直博生未开题者必须提供，并在完成正式开题后方可派出）；15、同意推迟毕业答辩证明（无法在学制结束前 3 个月完成留学计划的申请人必须提供）。

另外，《国内导师推荐信》请单独保存为一个 PDF 文件发送给学院，使用“学院-姓名”命名，大小不得超过 3MB。

#### ● 请学院：

按时间节点对申请材料组织格式审查、和专家评审。各学院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审核责任，须确保所推荐人员的申请资质、政治思想、身心健康、综合素质、发展潜力等符合选派要求，组织专家对申请人出国留学必要性和学习计划可行性进行审核，**切实承担好选派人员“选拔、派出、管理、回国”各环节工作中的主体责任。**

**格式审查：**须由各学院按《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审核要点》要求核查申请人材料情况，有问题及时联系申请人进行对外联系及修改。

**专家评审：**主要由相关学科领域至少 2 位具有正高或副高职称专家从以下几方面进行考察：

① 申请人综合素质。包括申请人的专业基础、学习成绩、经历及能力、综合表现、国际交流能力（含外语水平）和发展潜力等；

②国外拟留学单位在所选学科专业领域的研究水平及国际认可度；

③国外导师的学术背景、领域内影响力、对往年国家公派留学人员的指导情况、同期指导的学生数量等。原则上国家留学基金委最多可资助 2 名本项目同一留学身份人员在海外同一导师指导下学习。不支持国内外为同一导师人员的申请。

④拟留学专业是否属于国家战略急需；是否为国外拟留学单位的优势或特色学科等；

⑤出国留学必要性和学习计划的可行性；

⑥所在单位的推荐意见及申请材料的准备情况等。

学院完成院内审核推荐后，将申请材料连同由学院出具的其他材料发送至研究生院，包括：

1、申请人的电子申请材料（和推荐名单顺序一致，每个文档以“推荐顺序-学院-姓名-申请类别”命名，每份申请材料大小建议不超过 15MB）；

2、申请人的国内导师推荐信（和推荐名单顺序一致，以“推荐顺序-学院-姓名”命名，不超过 3MB，请审核该文件已由申请人的国内导师本人签名并勾选同意推荐）；

3、联合培养博士生答辩后由专家组出具的《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电子版，请务必确保清晰，每一位专家都需要签名、填写专家组意见）；

4、《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拟推荐人员名单汇总表》（excel 格式）；

5、《2022 年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汇总表》（excel 格式）；

6、本学院学生工作负责领导、及学院国家公派项目负责院长的明确同意推荐意见。《预审表》、推荐名单、推荐意见汇总表等材料必须由学院负责领导审阅，材料中须单位领导签字及盖章处可使用电子签名、或邮件同意截图替代。

### 三、注意事项：

1、申请人务必按照申报时间节点提交申请材料。如有特殊情况，请及时和学院相关负责老师联系沟通。

2、请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及学校的要求仔细准备好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确保材料中信息一致无误，如邀请函、研修计划、国内导师推荐信中的个人姓名、拼音、外方导师姓名和职称、申报项目名称、留学单位（单位名称、所在国家）、留学期限等。**相关电子材料确保清晰且没有无法识别的内容**，如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别将视为无效申请。学校对不符合申报要求、或材料不合格的申请人不予以推荐。

3、**所有的电子材料及其签名须确保其真实性**，不得在未获得同意情况下擅自使用导师或其他相关人员电子签名。如发现材料有不实之处，学校将取消对申请人的推荐、并将及时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予以撤销推荐。

4、建议申请人可提前在“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注册和填报（[apply.csc.edu.cn](http://apply.csc.edu.cn)）。填报前务必仔细阅读《2022 年公派手册》中“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使用指南（研究生类）”（第 71 页）、及附件九“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向留学基金委提交的申请材料清单及要求”（第 41 页）。待第二批次高水平项目系统填报开放后（5 月 10 日起）可具体填报项目相关信息。

### 四、咨询方式：

1、通过各学院国家研究生公派项目受理老师进行联系咨询，联系方式请见研究生院网站：<https://gs.tongji.edu.cn/info/1074/1660.htm>。请各学院务必及时做好指导和答疑。

2、申请加入同济公派项目 QQ 群咨询（群名称：同济公派交流群 3，群号：813177935），以“学院+姓名+学

号”实名申请加入，入群后请按相同格式及时修改群名片，不接受非实名制人员申请并将定期清理未实名账号。群内可下载本年度国家公派项目宣讲会、嘉宾分享会、往年历史资料等文件。

3、如上述方式无法解决，可通过邮件与研究生院培养处国际办联系，邮箱：[pyc@tongji.edu.cn](mailto:pyc@tongji.edu.cn)。

## 五、第二批次申报相关网站通知及要求：

### 1、国家留学网：

1) 2022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专栏：<https://www.csc.edu.cn/chuguo/s/2212>

2) 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说明（国内申请人用）：<https://www.csc.edu.cn/article/2215>

3) 有关国别申请、派出注意事项（**请申请赴美国、英国、日本、瑞典、比利时、法国、新加坡人员务必阅读**）：<https://www.csc.edu.cn/article/2221>

### 2、我校相关要求及材料获取：

1) 同济大学 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补充通知：  
<https://gs.tongji.edu.cn/info/1092/2829.htm>。

2) 《2022 年工作手册》及相关附件（含表格模板、汇总表、2022 年申请材料审核要点等）：请下载本通知附件。

研究生院

2022 年 4 月 2 日

附件 1：2022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手册 (final-黄色标记为更新) (2)

附件 2：相关附件（含表格 word 模板、2 份汇总表、2022 年申请材料审核要点）